

附表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	
標 號	110L-0401
品 名	報廢船(海研二號)1 艘變賣標售案
數 量 (含單位)	1 艘
標售底價 (元)	新臺幣參佰萬元整
保證金金額 (元)	新臺幣參拾萬元整【依「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」，保證金金額按標售底價 10%計算（計至千位，不足 1000 元者免計收）為標售底價之 10%】
備 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高於底價之最高標者得標。 2. 本標售之標的物按現狀辦理交付。 3. 投標人得標後應再開標次日起 7 日內繳交全部價款。 4. 於繳付價款之日起 7 日內（不含星期六、日及國定假日）自行提清，價款未繳清前，不得提貨清運。 5. 本次標售不包括(1)ADCP 流速剖面儀(2)EK60 科學魚探儀(3)冷氣機 5010106-03-6616(4)一對二分離式冷暖氣機 5010106-03-7980(5)一對一分離式冷氣機 5010106-03-8023(6)一對二分離式冷氣機 5010106-03-7996。廠商於得標後再與校方確認上述 6 項儀器設備拆卸之及運搬事宜。